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对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经审查，张瑞彬先生符合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熟悉证券金融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具备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时间和精力；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禁止性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利益冲突或者其他可能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符合独立性要求。

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认为，张瑞彬先生具备担任上市证券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同意提名张瑞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2026 年 7 月 22 日